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常务董事决议

决议编号： 上轻简董决字 20260509001 号

决议名称： 关于更正《上轻简董决字 20260504002 号》决议中文件编号及上下文笔误的说明

决议日期： 2026 年 5 月 9 日

发布日期： 2026 年 5 月 9 日

生效日期： 2026 年 5 月 9 日（溯及至 2026 年 5 月 4 日生效）

依据文件： 《宪制性公司章程》第十四条、第十五条第（十六）项“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”、第（二十九）项“审查并决定批准公司基本管理制度”、第十六条、第十七条等相关条款。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鉴于：

（一） 本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4 日发布《关于公司治理人员履职相关生活消费支持的内部操作指引的决议》（决议编号：上轻简董决字 20260504002 号，以下简称“原决议”）。

（二） 经后续核查，发现原决议第四条第（二）项中存在笔误，为确保治理文件的严谨性与准确性，现需对相关笔误予以更正说明。

为准确理解原决议，依据上述职权，本常务董事兹决议如下：

第一条【更正事项】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Shanghai Qingjianqu Minimalist Culture Development Co., Ltd.
对原决议第四条第（二）项作出如下更正：

（一）原决议中第四条第（二）项引用第二份常务董事决议编号为“上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轻简董决字 20260411001002 号”，现更正为“上轻简董决字 20260411002 号”。

（二）原决议中第四条第（二）项中“……议中关于费用列支……”，现更正为“……决议中关于费用列支……”。

第二条【效力说明】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决议的其他内容及条款均保持不变，继续有效。

第三条【施行与溯及力】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Shanghai Qingjianqu Minimalist Culture Development Co., Ltd.

（一）本决议自常务董事审签之日起施行。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（二）本决议的更正内容溯及适用，自 2026 年 5 月 4 日原决议生效之时起即视为原决议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决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常务董事（审签）：

孙雨钧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2026 年 5 月 9 日

上海轻简趣极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Shanghai Qingjianqu Minimalist Culture Development Co., Ltd.